

附件 1

2025 年度湖南省欧阳海灌区管理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湖南省欧阳海灌区水利水电工程管理局

2026 年 05 月 01 日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5 年度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湘财绩〔2026〕2 号）要求，我局成立了绩效自评工作小组，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5 月 7 日对本单位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开展自评工作。根据财政资金绩效评价的有关规定，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单位基本情况

我局于 2008 年 10 月 29 日由省编办核定为差额拨款、实行独立核算的省水利厅直属的准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核定差额拨款事业编制 200 名，实行政府会计制度。

（一）机构设置及主要职能情况

机构情况：根据工作需要，结合原内设机构设置情况，2025 年年度我局设置 25 个内设机构。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党建办公室、安全监察科、纪检室、人事科、财务科、总工室、河长制工作科、信息与调度科、工程建设科、灌溉管理科、审计室、退休人员服务办公室、后勤服务中心、工会办公室、右总干渠管理所、西支干渠管理所、东支干渠管理所、坝区综合部、水库枢纽管理科、技术部、发电部、供电部、检修部、润海事业部。

主要职能：湖南省欧阳海灌区水利水电枢纽工程是一个以灌溉为主，兼顾防洪、发电等综合利用的大Ⅱ型水利工程。设计灌溉耒阳市、衡南县、常宁市、珠晖区 42 个乡镇农田面积 72.74 万亩，居全省第三，有效灌溉面积 57.26 万亩居全省第二，为我省第三大

灌区。灌区共有干渠 4 条，全长 297.86km，位于“衡邵干旱走廊”的耒阳市、衡南县、常宁市及珠晖区，占衡阳市耕地面积的 1/5，粮食产量占衡阳市的 1/4，受益总人口 156 万，为衡阳市主要农作区和商品粮产区。管理单位湖南省欧阳海灌区水利水电工程管理局成立于 1970 年 6 月，为省厅直属的准公益二类事业单位，主要承担水库防汛调度、农田灌溉、水力发电、水利工程建设与管理等工作。

（二）人员情况

2025 年 12 月底止我局总人数为 722 人，其中在职人员为 203 人（事业人员 200 人），退休人员 519 人。

二、2025 年部门预决算情况

（一）预算情况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年初预算湘财预〔2025〕18 号文件，我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批复收入预算总额 11022.2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经费 1350.85 万元，经营服务收入 8851.21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672.24 万元。其他收入 147.97 万元。实际全年我局预算总额 25102.4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经费 2202.11 万元，经营服务收入 7593.22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946.02 万元，其他收入 238.09 万元。

预算安排基本支出 6209.33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5865.4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43.85 万元。经营支出 2609 万元。项目支

出 16284.11 万元。

（二）决算情况

2025 年我局决算总支出为 17872.72 万元。按支出性质分：其中基本支出为 6209.33 万元（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25.1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865.48 万元，公用经费 343.85 万元，项目支出 9343.20 万元。经营支出 2320.18 万元。按经济分类支出分：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74.73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 4656.54 万元，资本性支出 8520.8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61 万元。

与 2025 年预算对比，我局追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人员经费 99.14 万元。其中包含湘财农指〔2025〕0079 号文 2025 年农口单位第二批抚恤金丧葬费 13.84 万元，湘财农指〔2025〕0028 号文 2025 年农口单位第一批抚恤金丧葬费 35.3 万元。湘财农指〔2025〕0056 号文 2024 年度省直农口单位绩效工资补助 50 万元。追加财政拨款项目支出经费 14740 万元。其中包含湘财农指〔2025〕0056 号文下达省级水利发展资金 250 万元，省级水利发展资金 290 万元、2025 年省级重大水利发展资金 77 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的情况。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5 年我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为：

1.预计实现售电量 2 亿 kwh。

2.计划完成干渠防渗衬砌不少于 4KM，支渠防渗衬砌不小于 10KM，渡槽加固改造不少于 33 处，灌区管理站（房）改造不少于 13 处，渡槽止水橡皮补强不少于 220 米。计划完成后能够有效改善渠道运行环境，提高渠道节水能力，改善灌溉面积不少于 3 万亩，有力保障灌区沿线县市粮食稳产增产。

3.对巡渠道路进行日常维护保养不少于 130KM，清淤疏浚渠道长度不少于 155KM，水利设施维修保养不少于 20 处。

4.对欧阳海电站发电机组进行维护保养不少于 7 处。

5.对汛期坝前垃圾进行清理不少于 3000 立方米。

6.对水雨情报汛情况进行资料整编，取得年报成果不少于 5 份。

7.有效提高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8.举行党建与工会活动不少于 12 次。

9.完成对在职人员培训人数不少于 221 人次。

10.对发电机组维护不少于 7 处。

11.更新办公设备不少于 30 台（套）。

（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分为其他项目

1.其他项目绩效目标:

①预计实现售电量 2 亿 kwh。②计划完成干渠防渗衬砌不少于 1.3KM，支渠防渗衬砌不小于 10KM，渡槽加固改造不少于 33 处，

灌区管理站（房）改造不少于 13 处，渡槽止水橡皮补强不少于 220 米。计划完成后能够有效改善渠道运行环境，提高渠道节水能力，改善灌溉面积不少于 3 万亩，有力保障灌区沿线县市粮食稳产增产。③对巡渠道路进行日常维护保养不少于 130KM，清淤疏浚渠道长度不少于 155KM，水利设施维修保养不少于 13 处。④对欧阳海电站发电机组进行维护保养不少于 7 处。⑤对汛期坝前垃圾进行清理不少于 3000 立方米。⑥对水雨情报汛情况进行资料整编，取得年报成果不少于 5 份。

2.绩效评价资金范围

纳入本次绩效评价资金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分类	收入来源 (按资金性质分)	小计 (万元)	备 注
2025 年 指标	年初预算	1350.85	1. 基本支出 990.85 万元：2025〔湘财预〕0001 号下达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人员经费 864.63 万元（基本工资 836.83 万元，退休费 126.22 万元，绩效工资 20 万元）。 2. 项目支出 360 万元：湘财农指〔2025〕0001 号下达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项目经费 360 万元（湖南省欧阳海灌区 2025 年维修养护项目）

分类	收入来源 (按资金性质分)	小计 (万元)	备 注
	本年追加	14839.14	基本支出 99.14 万元: 其中包含湘财农指〔2025〕0079 号文 2025 年农口单位第二批抚恤金丧葬费 13.84 万元, 湘财农指〔2025〕0028 号文 2025 年农口单位第一批抚恤金丧葬费 35.3 万元。湘财农指〔2025〕0056 号文 2024 年度省直农口单位绩效工资补助 50 万元。 项目支出 1474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经费 617 万元。其中湘财农指〔2025〕0056 号文下达省级水利发展资金 250 万元, 省级水利发展资金 290 万元, 2025 年省级重大水利发展资金 77 万元。
2024 年 末结转 指标	上年结转	946.03	项目支出 946.03 万元: 2025〔湘财预-结余〕0024 号文下达上年结转指标欧阳海灌区维修养护(2024 结转)资金 500 万元, 2024 年第四批省级重大水利发展资金(2024 结转)资金 55.69 万元, 2024 年第二批省级重大水利发展资金(2024 结转)资金 116.54 万元。2024〔湘财预-单位资金结余〕0001 号文下达湖南省欧阳海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市县)配套资金 273.79 万元。

分类	收入来源 (按资金性质分)	小计 (万元)	备 注
一般公共预算合计		16997.35	
其他资金		8105.09	含非同级财政拨款
合计（全年预算数）		25102.44	

3.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5 年我单位支出全年预算数 25102.44 万元，全年执行数（决算总支出）17872.72 万元。

（1）基本支出情况

我单位 2025 年度基本支出 6209.3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865.4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40.04 万元），公用经费 343.85 万元。

（2）项目支出情况

2025 年部门预算批复中，我局 2025 年年度预算中纳入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的项目支出为 360 万元。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上年结转 2025（湘财预－结余）0024 号文以及年中下达的各项项目支出指标文件，本年度项目支出预算 16284.11 万元，其中本年项目预算 15100 万元，上年结转项目预算 946.02 万元、其他资金 238.09 万元。项目支出年度决算数 9343.20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项目。

1) 其他项目专项

主要用于湖南省欧阳海灌区水利设施工程维护与改造、2024

年省级补助资金等项目经费 2161.11 万元，实际支出 1391.21 万元。执行率 64.37%。其中：

2025（湘财农指）0001 号文下达的项目资金 360 万元，实际支出 196.76 万元，执行率 54.65%。

2025（湘财农指）0056 号文下达的项目资金 617 万元，实际支出 17.22 万元，执行率 2.79%。

2025（湘财预结余）0024 号文下达的项目资金 672.23 万元，实际支出 672.23 万元，执行率 100%。

2025（湘财预-单位资金结余）0001 号文下达欧阳海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市县）配套资金等 273.79 万元，项目支出 273.79 万元。执行率 100%。

2025（湘财预-单位资金）0001 号文下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资金 238.09 万元，项目支出 231.22 万元。执行率 97.11%。

2）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支出情况

我单位 2025 年度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支出为 2320.18 万元。包括：

①工资福利支出 26.76 万元。

②商品和服务支出 1791.48 万元。其中包括：办公费 0.2 万元，会议费 2.22 万元，物业管理费 169.55 万元，维护费 81.17 万元，差旅费 0.96 万元，租赁费 8.98 万元，专用材料费 28.76 万元，劳务费 56.85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296.14 万元，委托业务费 107.43

万元，福利费 45.8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93.38 万元。

③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9.03 万元。

④资本性支出 62.91 万元。

对照《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湘财绩〔2026〕2 号）的规定，我单位从预算配置和预算执行、预算管理、资产管理、职责履行、履职效益等方面对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开展了自评，具体情况如下：

（三）预算配置和预算执行方面

在职人员控制率：财政供养人员编制数 200 人，实际在职数 200 人，在编制控制范围内，在职人员控制率为 100%。

预算执行率：2025 年年初预算 11296.05 万元，全年预算数为 25102.44 万元，预算执行数为 17872.7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71.19%。

公用经费控制率：2025 年度公用经费预算安排 343.85 万元，实际支出 343.85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2025 年度政府采购预算数 7813.47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7813.47 万元（包含以前年度项目），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100%。

三公经费方面：2025 年我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70.4 万元，2022 年决算数为 36.51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51.86%。

（四）预算管理方面

严格落实《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明

确省直党政机关公务活动用餐有关事项的通知》、《湖南省实施〈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办法》的通知和我局制定的《湖南省欧阳海灌区管理局内部控制工作手册》等有关管理制度，规范财务审批程序，严格差旅费、“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标准、范围和程序的审核。

严格遵守相关会计制度，以实际发生的业务事项为依据进行会计核算，填制会计凭证，编制财务报表。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

（五）职责履行和履职效益方面

2025 年，在厅党组的坚强领导和厅系统各部门单位的关心支持下，我局围绕现代化灌区建设，凝心聚力、真抓实干，交出了一份合格的年度工作答卷。

1.突出政治引领，夯实党建根基。始终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创新理论，扎实开展中心组学习 13 次、“第一议题”学习 20 次，确保灌区事业发展方向不偏、步伐坚定。圆满完成党委换届选举，推动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2 个支部获评省厅首批“四强”党支部。加强干部人才选育管用，全年提拔科级干部 16 人，轮岗交流 18 人，公开招聘 16 人，创新举办“欧灌大讲堂”等培训 10 期，推动“五型”队伍建设走深走实。扎实做好群团、老干和文明创建等工作，干部职工归属感、凝聚力不断增强。加强“一网两微”管理，紧盯风险防控，抓实网信安全，讲好欧灌故事，打好

了意识形态工作主动仗。

2.聚焦主责主业，服务发展大局。成功应对2个台风和8轮洪水，累计拦蓄洪水4.71亿立方米，全年零险情，守护了春陵安澜；提前半月启动春灌，全年供水167天、3.94亿立方米，保障了粮食安全，收获群众锦旗6面；在平水偏枯年景下，优化调度运行，安全发电2.438亿度，助力能源保供；完成干支渠防渗衬砌110.64公里，特别是打通了荒废30年的东支干渠末端16公里，新增恢复灌溉面积11.14万亩，工程效益显著提升。

3.强化法治建设，提升治理效能。坚持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深化“河长+检察长”协作机制，承接水行政执法委托试点，建立灌区流域联防联控机制，坚决“守护一江碧水”，水库水质长期保持二类标准，水生态环境持续改善，获评“全国绿化模范单位”。持续推进平安灌区建设，严格落实“六项机制”，常态化开展隐患排查整治，全局连续安全运行6102天，创历史新高。

4.锐意改革创新，增强发展动能。深化数字孪生技术应用，洪水预报精度超90%，节水率达8%，灌区“智”水经验获央视等媒体报道，荣获全国“智水杯”数字孪生大赛二等奖，成功承办全省现场会并作典型交流。水库标准化创建通过省级验收，运管矩阵建设取得阶段性成果，大坝入选全省首批水利工程遗产。优化内部管理体系，激发内生动力和发展活力。

5.坚持从严管理，建设清廉灌区。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四个

责任，扎实开展学习教育，一体推进“学查改”，查摆问题全部整改销号。加强廉政教育、风险防控、专项整治，开展各类监督谈话近千人次，建章立制 10 项，排查整治问题 10 个。紧盯审计整改，强化审计监督，全年落实问题整改 19 个，审减项目资金 326.72 万元。严肃执纪问责，全年查处违纪案件 2 起，持续巩固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在预算执行、队伍建设、两手发力等方面仍需加力。对此，我们正在努力改进，下步还要狠下功夫。

2026 年，我局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落实厅党组部署要求，锚定“全省最好、全国领先”目标，补短板、扬优势，奋力谱写现代化灌区建设新篇章。

（六）资产管理方面

2025 年我局强化资产管理，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对各部门使用的资产明确专人负责，严格按照国有资产管理的有关规定，做好资产配置、使用、处置等事项的审核及上报工作，完善资产采购程序，并充分运用信息化进行资产管理，加强固定资产卡片管理。做好政府采购、使用管理及处置报批等日常工作。

固定资产利用率:2025 年我单位所有固定资产原值为 21886.12 万元，实际在用固定资产原值为 21886.12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

为 100%。

（七）社会效应方面

1.维修养护项目：为灌区正常通水运行、减少水资源浪费提供了保障，确保灌区通水运行安全，促进灌区农业增产增收。

2.抗旱项目：针对 2025 年水情，我单位积极应对，灌溉精准计量、计划用水管理、精准调度。为保障灌区农田灌溉，粮食生产打下了坚实基础。

3.十四五灌区现代化改造项目：我单位积极推动灌区现代化改造，使灌区的节水灌溉能力得到增强，随着工程的完工，提高了灌区工程完好率、配套率，改善了灌区农业生产条件，极大提高了灌溉保障率。提高了经济效益，富裕了一方百姓。促进了当地农业的增产、增值，实现了灌区周边群众的经济收入增加和周边经济的发展，有效地拉动了地方经济发展。

（八）可持续发展能力方面

1.十四五灌区现代化改造稳步推进，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信息化建设等不断完善，工程抗灾能力、水有效利用效率、灌溉与节水能力等得到较大提升；

2.队伍作风建设进一步强化，制度建设、基础管理等持续增强，干部职工队伍综合素质和工作效率得到较大提升。

（九）运行成本方面

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批复金额进行各种项目的实施。没有超预

算使用资金。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预算编制合理性有待加强。预算编制前期测算工作未能完全到位，项目支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精确性有待加强。部分项目支出预算没有紧密结合年度工作计划和工作重点，从而在预算编制中未能做到科学、合理的安排。

（二）部分项目支出执行率有待提升。其中：其他项目专项经费预算数 617 万元，实际支出数 17.1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2.79%，主要是以上项目正在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项目进度付款，待项目完工交付验收合格后才能支付剩余款项。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增强绩效意识。绩效管理是当前落实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的重要抓手。我局将预算绩效管理理念贯穿预算编制及执行全过程，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坚持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对新出台的重大政策、项目等要开展事前绩效评估，作为申请预算的必要条件。年度执行中，对绩效目标从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及时采取措施纠正发现的问题。

（二）加快项目资金支付进度。针对项目支出执行率低的问题，我局采取以下几点措施。一是进一步提高对项目支出执行的重视，加强和相关施工单位的沟通和项目跟进，主动排除项目实施的各类困难，全力推进项目开展，加快资金支付力度；二是合理安排资金

使用进度，制定资金使用计划，在按需、按进度支出的基础上，合理提前安排资金使用，避免年底突击花钱、有钱花不完的现象发生；三是针对当年确定不能执行的项目，按规定程序及时调整预算，将资金调剂用于当年急需支出的项目。

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

通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我局将加强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与管理等方面薄弱环节建设，并将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项目资金安排和改进预算管理的重要依据。一是对预算资金使用效果较好的项目，予以继续支持；对效果较差的，将调整项目或调减资金，直至取消项目。二是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资金充分发挥作用。

（二）绩效评价结果公开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和省财政厅的要求，我单位绩效评价报告将汇总到湖南省水利厅绩效评价报告中，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前在省厅门户网站上公示。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